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江工信创新函〔2024〕10号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（第23批）认定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（第23批）认定的通知》（便函〔2024〕1528号，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转发给你们，现将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企业申报流程

1. **网上填报：**请申报单位按通知要求于2024年7月22日24时前在“数字工信”平台（<https://gdii.gd.gov.cn/szgx/>或<http://210.76.82.21/ywtb-gzc/cms/index>）完成项目申请资料在线提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**纸质提交：**申报认定材料经县（市、区）工信主管部门初审并报我局在线审核通过后，申报单位从系统导出带水印的最终版申报材料，打印一式两份并盖章，按属地主管部门要求及时报送。

（二）县（市、区）主管部门工作流程

1.组织申报：及时将通知传达至企业，积极发动并组织属地符合条件的企业申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。

2.网上初审：请对申报单位申请材料的符合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进行初审，于2024年7月26日17时前完成初审工作并提交至我局审核，待我局审核通过后通知申报单位打印申报材料。

3.推荐报送：请于2024年8月3日前将上报文、从系统导出推荐企业汇总表（盖公章）、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认定申请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两份）报送我局技术改造与创新科。

二、申请变更工作

在2024年认定工作中，请按要求审核辖区内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更名、主营业务变更等情况，并将申请变更汇总情况（附可编辑格式的汇总表，附件7）和企业变更资料（纸质版一式一份）于2024年8月3日前报送我局技术改造与创新科。

- 附件：1.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（第23批）认定的通知
2.2024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（第23批）认定工作指南
3.承诺书
4.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及数据表
5.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申请报告（提纲）

- 6.企业变更证明材料要求
- 7.申请变更汇总表
- 8.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
管理办法的通知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4年7月1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陈熙、叶斯娜，0750-3279763、0750-3279703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1日印发
